

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

清风辽宁政务窗口

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

办事不找关系指南

康平县新闻出版局

目 录

新闻出版事项清单·····	1
办事不找关系路径·····	3
合规办事业务指南·····	5
违规禁办事项清单·····	12
容缺受理事项清单·····	13

新闻出版事项清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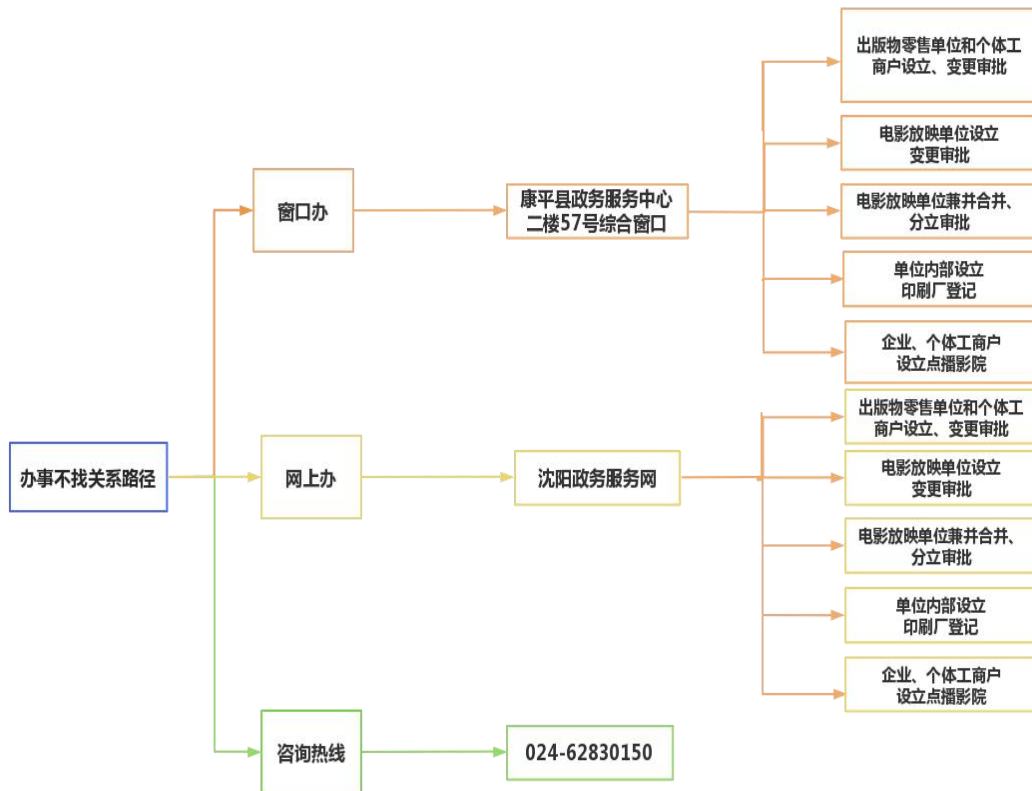


新闻出版事项清单

事项类别	序号	事项名称	页码	操作流程
一、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、变更审批	1	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审批	5	
	2	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审批	6	
二、电影放映单位审批	3	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	7	
	4	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	7	
	5	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、分立审批	8	

三、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	6	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	9	
四、企业、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	7	企业、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	10	

办事不找关系路径





办事地图导航

康平县政务服务中心新闻出版局窗口

序号	机构名称	地 址	联系电话
1	康平县政务服务中心	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 57 号综合窗口	024-62830150



合规办事业务指南

合规办事业务指南

一、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设立、变更审批

1、出版物零售单位和工商个体户设立审批

1.1 办理要件：

①、申请书。②、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。③、沈阳市出版物零售企业申请登记表。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自备）

1.2 办理路径：

①窗口办：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 57 号综合窗口

②网上办：沈阳政务服务网 <http://zwfw.shenyang.gov.cn>

1.3 办理时限：即时办结

1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“网上办”方式。确需到场办理，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，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，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-62830150 咨询投诉。



2、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变更审批

2.1 办理要件：

①、申请书。②、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。③、沈阳市出版物零售企业申请登记表。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自备）

2.2 办理路径：

①窗口办：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 57 号综合窗口

②网上办：沈阳政务服务网 <http://zwfw.shenyang.gov.cn>

2.3 办理时限：即时办结

2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“网上办”方式。确需到场办理，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，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，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-62830150 咨询投诉。



二、电影放映单位审批

3、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

3.1 办理要件：

①、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。②、消防安全验收意见书。③、设立放映单位申请报告。④、经营场所平面图。

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自备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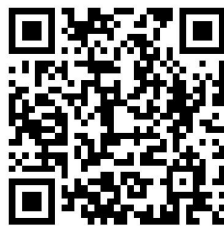
3.2 办理路径：

①窗口办：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 57 号综合窗口

②网上办：沈阳政务服务网 <http://zwfw.shenyang.gov.cn>

3.3 办理时限：即时办结

3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“网上办”方式。确需到场办理，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，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，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-62830150 咨询投诉。



4、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

4.1、办理要件：

①、消防安全验收意见书。②、公司董事会决议。③、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。④、经营场所平面图。⑤、变更申请报告。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自备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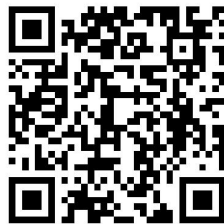
4.2 办理路径：

①窗口办：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 57 号综合窗口

②网上办：沈阳政务服务网 <http://zwfw.shenyang.gov.cn>

4.3 办理时限：即时办结

4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“网上办”方式。确需到场办理，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，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，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-62830150 咨询投诉。



5、电影放映单位兼并合并、分立审批

5.1、办理要件：

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自备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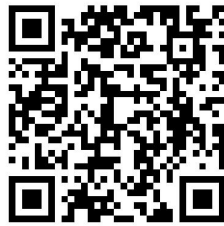
5.2 办理路径：

①窗口办：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 57 号综合窗口

②网上办：沈阳政务服务网 <http://zwfw.shenyang.gov.cn>

5.3 办理时限：即时办结

5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“网上办”方式。确需到场办理，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，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，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-62830150 咨询投诉。



三、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

6、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登记

6.1 办理要件：

- ①、单位内部印刷机构名称、地点、设备及工作范围等基本情况。
- ②、印刷厂（所）负责人及工作人员情况。

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自备）

6.2 办理路径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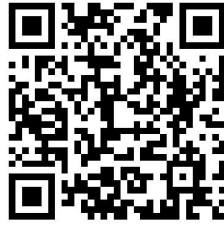
①窗口办：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 57 号综合窗口

②网上办：沈阳政务服务网 <http://zwfw.shenyang.gov.cn>

6.3 办理时限：即时办结

6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“网

上办”方式。确需到场办理，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，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，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-62830150 咨询投诉。



四、企业、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

7、企业、个体工商户设立点播影院

7.1 办理要件

计费系统符合国务院电影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。

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经相关单位核验后自备）

7.2 办理路径：

①窗口办：康平县迎宾路 99A 政务服务中心二楼大厅社会服务专区 57 号综合窗口

②网上办：沈阳政务服务网 <http://zwfw.shenyang.gov.cn>

7.3 办理时限：即时办结

7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“网上办”方式。确需到场办理，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，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，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-62830150 咨询投诉。





违规禁办事项清单

违规禁办事项清单

禁办事项	禁办情形
违规销售出版物	1. 出售黄、赌、毒、暴力情节书籍，传播不良社会风气的行为
	2. 擅自出售政治类书籍、教科书等侵权行为
	3. 售卖盗版书籍、光盘，翻印书籍、复刻音视频等行为
违规放映	1、违规放映色情电影行为
	2、违规放映反党反政治等破坏国家公共安全稳定的行为
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	



容缺受理事项清单

序号	业务事项	可容缺材料	材料来源
1	电影放映单位变更审批	经营场地的房屋租赁合同	申请人自备
2	出版物零售单位和个体工商变更审批	经营场所的使用权证明	申请人自备
补正期限：7个工作日			

注：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资料的，可同时容缺

